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
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

编制日期：2024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打印编号: 1711529403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78658o		
建设项目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9—0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45202MA55CCF8XT		
法定代表人（签章）	陈猛武		
主要负责人（签字）	陈猛武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陈猛武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佛山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4568238468A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赵晓红	2016035440352014449907000988	BH016924	赵晓红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赵晓红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BH016924	赵晓红
董静宇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62840	董静宇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佛山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4568238468A）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赵晓红（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号）2016035440352014449907000988，信用编号BH016924），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赵晓红（信用编号 BH016924）、董静宇（信用编号 BH062840）（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03月27日

环评编制单位责任声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在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16〕29号）第九条的基础上，我单位对在揭阳市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作出如下声明和承诺：

1. 我单位承诺遵纪守法、廉洁自律，杜绝一切违法、违纪和违纪行为；不采取恶意竞争或其他不正当手段承揽环评业务，合理收费；自觉遵守揭阳市和普宁市环评机构管理的相关政策规定，维护行业形象和环评市场的健康发展；不进行妨碍环境管理正确决策的活动。

2. 我单位对提交的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对评价内容和评价结论负责。

3. 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我单位编制完成，编制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如我单位故意提供虚假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或者严重不负责任，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存在重大失实，造成严重后果的，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声明人：佛山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2024年1月2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佛山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4568238468A）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修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3年3月27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 赵晓红 (身份证件号码) 郑重

承诺：本人在 佛山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4568238468A) 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2年 3月 22日





环境影晌评价信用平台

单位名称: 佛山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主要技术人员数量

当前状态

信用记录

序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环评工程师数量

点击查看环评师

当前状态

信用记录

1 佛山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40604568238468A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季华一路智荟新城T16栋905号

1

点击查看环评师

正常公开

点击查看环评师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员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9389



姓名: 赵晓红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4年07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年05月22日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年05月22日

Issued on



管理号: 201605440320144696700668
File No.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4568238468A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号: 1-1)

名称 佛山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姚杰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环保咨询服务;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水利相关咨询服务; 水文服务; 水资源管理; 环境保护监测; 工程管理服务;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19日

住所 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季华一路智慧新城T16栋905号(住所申报)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佛山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董静宇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1	-	202303	佛山市:广东志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3	3	3
202304	-	202402	佛山市:佛山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4-03-04 11:04 , 该参保人累计缴费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证明时间2024-03-04 11:04

承诺书

(环评机构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与标准, 特对报批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 承诺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建设项目内容、工艺、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污染防治措施、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等)是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与标准、环评管理的要求来编写的, 并对其真实性、规范性负责; 如违反上述事项, 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疏忽或不负责任、提供虚假信息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或达不到环评技术要求的, 本项目的负责人及环评机构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2. 在该环评文件的技术审查和审批过程中, 我们会全力协助建设单位及环评文件审批部门做好技术服务, 保证质量, 提高效率, 严格遵守环境影响评价行业要求, 主动接受环保部门及建设单位的监督。

3. 承诺廉洁自律, 协助项目建设单位严格依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报批手续, 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或影响项目审批部门及相关管理人员, 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项目负责人: (签名)

赵明华

评价单位: (盖章)



2020年3月22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 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责任声明

环评单位佛山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诺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环评内容和数据是真实、客观、科学的，并对环评结论负责；建设单位承诺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已详细阅读和准确的理解环评报告内容，并确认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其评价结论，承诺在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严格按环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项目建设产生的环境影响及其相应的环保措施承担法律责任，建设单位承诺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所提供的建设地址、内容及规模等数据是真实的。

环评单位：佛山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单位：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盖章）



建设单位责任声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我单位对报批的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声明和承诺：

- 1.我单位对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 2.我单位已经详细阅读和准确理解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内容,并确认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认可其评价结论。如违反上述事项造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的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责任。
- 3.我单位承诺将在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共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保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 4.如我单位没有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内容进行建设,或没有按要求落实好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违反“三同时”规定,由此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事故责任及投资损失由我单位承担。

声明人: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



承诺书

(建设单位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特对报批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 我单位已详细阅读过该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知悉其中的内容，并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建设项目内容、工艺、建设规模、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等）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疏忽、提供虚假信息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2. 我单位向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榕城分局报批用于公示的环评文件不含《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中列明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等内容。如存在上述相关信息，引起不良后果，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

3. 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及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擅自调整建设内容或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及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4. 本项目无条件服从城市规划、产业规划和行业整治要求，进行产业转型升级、搬迁或功能置换，不以通过环评审批验收为由拒绝服从城市发展需要，阻碍拆迁等行政部门行政执法。

5. 承诺廉洁自律，严格依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报批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或影响项目环保审批部门及相关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名）

陈福引
2024年6月10日

建设单位：（公章）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委 托 书

佛山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兹我单位负责建设的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有关规定，需要编写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经研究决定，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工作。

特此委托

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403-445202-04-01-241212		
建设单位联系人	陈猛武	联系方式	13509047431
建设地点	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		
地理坐标	N23 分 28 度 42.707 秒, E116 分 21 度 2.182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 之 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421 和 422 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钢、废铁、金属和金属化合物矿灰及残渣、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废轮胎、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比（%）	10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2445202MA55CCF8XT001U）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62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	无		

评价情况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7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废电线加工项目，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四十二、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的“8. 废弃物循环利用”，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产业政策规定。 2、地方性法规的符合性分析 ①政策的符合性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年）》及《揭阳市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十四五”规划》，项目建设符合所在地县级以上生态环保规划和环境功能区的要求，不在省生态环境厅规定的局部禁批范围之内。 ②土地使用的合法性分析及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根据《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26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所在地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声环境、水环境质量良好，项目投入使用后对环境影响主要为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通过采取本报告中相关有效措施后，对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土地使用功能符合规划要求，选址合理。 3、与揭阳市环保规划相符性分析 仙桥河属榕江南河(陆丰凤凰山--揭阳侨中)一级支流，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榕江南河(陆丰凤凰山--揭阳侨中)水体功能为综，水质目标为II类。根据干流与支流水质不能超过一个等级的原则，仙桥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本项目选址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 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

	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所在地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项目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设备自带的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无组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根据榕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图项目为 2 类功能区，因为本项目按 2 类功能区进行评价，项目生产对现状声环境质量的增值影响较小，不影响区域声环境功能，因此本项目建设与声环境功能区要求相符。 综上，项目建设符合环保规划及相关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4、与《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榕江流域水质达标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17〕94 号）的相符性分析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按省和市统一部署，切实推进榕江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整体改善和提升该流域的水生态环境质量，揭阳市人民政府印发了《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榕江流域水质达标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17〕94 号），通知要求：清理取缔“十小”企业，专项整治十大重点行业。全面排查现有的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油、电镀、农药等严重污染水环境的“十小”企业，对达不到环保要求、无法完成整改的，一律依法予以关闭；重点强化饮用水源地沿岸 50 米区域内的小电镀、小造纸、小印染、小凉果、小废旧电线电缆加工等“五小企业”的整治。 对分散家庭作坊式凉果企业实施集中治理。推动凉果浸泡、漂洗等重污染工序集中入园。在凉果集中园区建成投产前，采用分片区集中治理模式，统一收集片区污水后交由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确保废水达标排放。对无法实现达标排放的小作坊由地方政府予以关闭、取缔。 实施水污染重点行业清洁化改造。实施造纸、焦化、小凉果、五金、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农药、电镀等行业清洁化改造。重点开展棉印染精加工业、机制纸及纸板制造业、铜压延加工业、机织服装制造业等行业的清洁生产改造，从源头上减少污染排放。 强化工业集聚区水污染治理。流域内各县（市、区）要对辖区内不符合要求的集聚区列出清单并提出限期整改计划。工业集聚区应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逾期未完成设施建设或污水处理厂出水不达标的，一律暂停审批和核准其增加水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并由园区设立部门依照有关规定撤销其园区资格。重点做好空港经济区、中德金
--	---

属生态城等园区的规划建设，推动产业向园区集聚发展，促进集中治污统一监管。

本项目为废电线加工项目。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

5、与中共揭阳市委办公室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揭委办发〔2018〕26 号）的相符性分析

中共揭阳市委办公室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揭委办发〔2018〕26 号）中第 40 条中指出：“严格项目准入，全面落实工业园区及交通、产业、能源、自然资源开发等重点领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有关要求，除已通过规划环评审查、符合园区准入要求的工业园区外，禁止新建电镀、印染、酸洗、电解抛光、电泳加工及其他含涉酸表面处理工序的重污染项目”。

本项目为废电线加工项目，因此，本项目不属于电镀、印染、酸洗、电解抛光、电泳加工及其他含涉酸表面处理工序的重污染项目。因此，项目符合相关要求。

6、与环保部《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号）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

表1-1 项目与环保部《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是建设项目的环境准入门槛，是申请排污许可证的前提和重要依据。排污许可制是企事业单位生产运营期排污的法律依据，是确保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落实落地的重要保障	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请排污许可证前委托了有资质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环评单位将环评报告报送至生态环境部门审批	相符

	二、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的衔接，按照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实行统一分类管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本项目属于“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中的“85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421 和 422 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中的“废塑料加工处理”，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对应的“三十七、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93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塑料、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需实施简化管理。实行简化管理的排污单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	相符
--	--	---	-----------

7、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广东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结果，项目所在区域不在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根据《广东省主体功能区划》粤府〔2012〕120号，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国家重点开发区域，不在主导生态功能区范围内，且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内。

（2）环境质量底线

《揭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二〇二二年度 公众版），2021年度揭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六项评价指标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的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2022年揭阳市地表水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主要超标项目为氨氮、溶解氧、总磷、化学需氧量。水质优良率为57.5%，比上年下降5.7个百分点；水质达标率为65.0%，比上年下降0.8个百分点。榕江揭阳河段水质受到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溶解氧（50.0%）、氨氮（35.7%）、五日生化需氧量（7.1%）、总磷（7.1%）。建设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要求。

根据本次环境现状调查来看，区域环境质量不低于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要求，且有一定的环境容量。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期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清洁生产措施，以“节能、

	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所在地无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为废电线加工项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四十二、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的“8. 废弃物循环利用”。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产业政策规定。 综上，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控制条件要求。 8、与《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揭府办〔2021〕25号）相符性分析 （1）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及一般生态空间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根据《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揭府办〔2021〕25号），项目所在地为重点管控区，不在优先保护区内，项目废气收集后经设备自带的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无组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故符合分区管控方案的要求。 （2）项目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现状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项目废气收集后经设备自带的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无组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不会使环境空气质量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声环境现状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1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对周边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各污染物排放经控制后能满足要求，不会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3）项目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资源等资源消耗，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且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符合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的要求。 （4）项目与全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根据
--	--

《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项目位于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4520220002），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如下表 1-2 所示。

表 1-2 项目与全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区域布局管控	1、【产业/鼓励引导类】单元重点发展总部经济、文化旅游、现代服务业，引导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 2、【产业/禁止类】禁止新建、扩建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现有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项目限期退出或关掉。 3、【水/禁止类】禁止新建、扩建电镀（含有电镀工序的项目）、印染、化学制浆、造纸、鞣革、冶炼、铅酸蓄电池、规模化畜禽养殖、危险废物处置及排放含汞、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涉水重污染项目和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 4、【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严格限制新建钢铁、燃煤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以及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鼓励现有该类项目逐步搬迁退出。 5、【大气/限值类】城市建成区不再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区域禁止新建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 6、【大气/禁止类】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等清洁能源。	本项目属于废电线加工项目，不属于新建、扩建电镀（含有电镀工序的项目）、印染、化学制浆、造纸、鞣革、冶炼、铅酸蓄电池、规模化畜禽养殖、危险废物处置及排放含汞、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涉水重污染项目和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项目生产过程中无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无使用高污染燃料及燃煤锅炉。项目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设备自带的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无组织排放。	相符
能源资源利用	1、【水资源/综合类】严格控制用水总量，严格取水许可审批，对用水量较大的第三产业用水户全面实行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逐步关停城市公共供水范围内的自备水源，引导城市工业、绿化、环卫、生态景观等使用再生水、雨水等其他水源。 2、【土地资源/鼓励引导类】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控制土地开发强度与规模，引导工业向园区集中、住宅向社	项目属于废电线加工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项目所在地为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项目承诺远期将无条件服从城市规划、产业规划和行业环境整治要求，进行搬迁、产业转型升级或功能置换。	相符

		区集中。 3、【能源/鼓励引导类】科学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推广绿色低碳运输工具。		
	污染物排放监控	1、【水/综合类】引榕干渠、榕江南河、仙桥河、梅溪河等重点流域实施水污染综合整治，完善仙梅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推进城镇生活污水管网全覆盖，因地制宜推动合流制排水系统雨污分流改造。 2、【水/综合类】推进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现有进水生化需氧量（BOD）浓度低于100mg/L的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要围绕服务片区管网制定“一厂一策”系统化整治方案，明确整治目标，采取有效措施提高进水BOD浓度。 3、【大气/鼓励引导类】引导五金、不锈钢制品等重点行业粉尘和废气治理设施升级，强化车间无组织排放粉尘和废气的收集和处理。 4、【大气/限制类】现有VOC_s排放企业应提标改造，厂区内VOC_s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应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要求；现有使用VOC_s含量限值不能达到国家标准要求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鼓励进行低VOC_s含量原辅材料的源头替代（共性工厂及国内外现有工艺均无法使用低VOC_s含量溶剂替代的除外）。 5、【大气/限制类】现有VOC_s重点排放源实施排放浓度与去除效率双重控制。车间或生产设施收集排放的废气，VOC_s初始排放速率大于等于3千克/小时的，应加大控制力度，除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外，还应实行去除效率控制，去除效率不低于80%。 6、【大气/限制类】生物质锅炉应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的排放要求。	项目属于废电线加工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1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设备自带的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无组织排放。 项目无锅炉废气产生。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水/综合类】完善市区榕江、引榕干渠饮用水源地隔离防护设施。做好突发水污染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2.【土壤/综合类】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装置、储罐和管道，或者有污水处理池、应急池等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设施，应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监测装置。	项目属于废电线加工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1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	相符

		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现场已进行防渗、防腐蚀、防泄漏硬底化措施，不会对周边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综上，本项目符合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控制条件要求。			
9、与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贯彻落实“十四五”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2022)278 号）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			
表 1-3 与《关于落实“十四五”环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			
项目	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抓实抓细环评与排污许可各项工作	（一）加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一是强化制度保障。各地要认真落实生态环境部《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指导意见（试行）》等有关要求，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纳入地方性法规规章、有关重大规划计划，完善工作推进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是推动落地应用。各地级以上市生态环境局要在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牵头做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地应用相关工作，及时向社会公开成果文件，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培训，营造良好的应用氛围，积极探索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应用，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对生态、水、海洋、大气、土壤、固体废物等环境管理的支撑，持续挖掘可复制、可推广的案例。做好实施应用跟踪评估工作，鼓励各地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应用纳入绿色低碳发展、高质量发展等考核。 三是推进共享共用。不断提升“三线一单”成果信息化管理水平，各地应通过省“三线一单”数据管理及应用平台做好成果更新调整、辅助环评审查等工作，大力推广使用应用平台公众版，为部门、企业、公众提供便捷的“三线一单”应用	本项目选址不在《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内容中优先保护单元内，且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区范围内。	相符

		途径。各地如确需建设本地区“三线一单”信息化系统，应与省“三线一单”数据管理及应用平台做好数据衔接，依法依规合理设置查阅权限。 四是不断优化成果。各地要按照要求及时开展成果动态更新与定期调整，结合“十四五”相关规划不断优化目标底线，合理划定生态空间，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用途管制要求、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等工作的衔接，因地制宜制定更具针对性的环境准入要求，深化“两高”项目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不断完善“三线一单”成果。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要加快推进减污降碳协同管控试点，总结推广有益经验。		
		（三）严格重点行业环评准入 在环评管理工作中，坚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从我省省情出发，紧盯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要求，严格落实法律法规和规划政策要求，确保区域生态环境安全。建立“两高”项目环评审批台账，实行清单化管理，严格执行环评审批原则和准入条件，落实主要污染物区域削减、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等措施。结合区域环境质量状况、环境管理要求，强化重点工业行业污染防治措施，推动重点工业行业绿色转型升级。开展石化行业温室气体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严格水利、风电以及交通基础设施等重大生态影响类项目环评管理。对存在较大环境风险和“邻避”问题的项目，强化选址选线、风险防范等要求，做好环境社会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本项目属于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广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2年版）》中的两高项目；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生产过程主要为使用电能，不属于使用高污染燃料，废气采用有效的治理设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并对污染物进行总量控制。	相符
		（四）深化环评制度改革 一是不断优化环评管理。扎实推进各项环评改革措施落地生效，不断优化环评分类管理，以产业园区为重点，进一步加强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简化一般项目环评管理。广州、深圳市按照要求加快推进深化环评与排污许可改革试点，落实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改革部署，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各市进一步提升环评管理质量和效能，积极探索环评改革新举措。各地要做好环评改革成效评估工作，合理划分事权，评估调整环评审批权限，对“两高”行业以及纳入《广东省实行环境影响评价重点管理的建设项目名录》的项目，不得随意简化环评管理要求或下放环评审批权限，原则上只授权县级分局负责环境影响较小的部分报告表审批具体工作。 二是提升环评服务水平。建立本地区重	本项目属于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广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2年版）》中的两高项目；项目位于已开展区域规划环评的开发区，不属于《广东省实行环境影响评价重点管理的建设项目名录》的项目；项目委托有资质单位完善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按照审批流程进	相符

		点项目环评服务台账并及时更新，提前介入，主动服务，指导项目优化选址选线、提升污染治理水平，积极协调解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环境社会风险问题等，提升环评审批效率，为项目早日依法开工建设创造必要条件。畅通环评咨询服务渠道，进一步加大中小微企业环评服务帮扶力度，指导开展环评工作、享受改革政策、落实环评要求，不断提升企业环评主体责任意识，加快推进环评审批全程“网上办”，降低企业办事成本。	行评估审核。	
		（六）全面实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制 一是巩固全覆盖成效。严格落实《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强化生态环境部门排污许可监管责任。进一步巩固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覆盖成效，依法有序将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纳入排污许可证。深入推进排污限期整改通知书的整改清零，妥善解决影响排污许可证核发的历史遗留问题，做到固定污染源全部持证排污。 二是加快推进提质增效。健全首次申请和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管理机制，完善排污许可管理动态更新机制，持续开展常态化排污许可证质量核查，显著提升排污许可证质量，全面支撑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加快推进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改革试点工作，推动排污许可制度与其他生态环境管理制度衔接融合。深入实施排污许可事项“跨省通办”“全程网办”，实现排污许可事项在不同地市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三是强化“一证式”监管。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执法监管体系，将排污许可证作为生态环境日常执法监管的主要依据，强化排污许可日常管理、环境监测、执法监管联动，构建发现问题、督促整改、问题销号的排污许可执法监管机制。组织开展排污许可证后管理专项检查，督促排污单位履行主体责任。推动建立典型案例收集、分析和公布机制，强化违法违规行为公开曝光，加强警示震慑。	本项目委托了专业公司完善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按照规定流程进行环评审核，后期待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将根据要求做好排污许可工作，并做好排污许可常规监测、台账及信息公开工作，配合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管理。	相符
	项目应严格贯彻落实“十四五”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工作实施方案相关要求。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排污许可工作。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审批文件中与污染物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纳入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 10、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21）10号）的相符性			

关于与《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相符性内容如下表：

表 1-4 项目与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相符性

项目	《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坚持战略引领，以高水平保护助推高质量发展	建立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统筹布局和优化提升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按照“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完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细化环境管控单元准入。调整优化产业集群发展空间布局，推动城市功能定位与产业集群发展协同匹配。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地区布局，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入园集中管理。深入实施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优化总量分配和调控机制，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优先向重大发展平台、重点建设项目、重点工业园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倾斜，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或未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区域，新改扩建项目重点污染物实施减量替代。	本项目属于C4220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重点排污项目；项目选址不在《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和《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内容中的优先保护单元内，且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区范围内。本项目无重点污染物排放。	相符
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	持续优化能源结构。粤东西北地区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加快推进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全面实施工业园区集中供热，实现天然气县县通、省级园区通、重点企业通。 持续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低碳试点示范。推进低碳城市、低碳城镇、低碳园区、低碳社区建设及近零碳排放试点示范，加强经验总结及宣传推广，在城镇、园区、社区、建筑、交通和企业等领域探索绿色低碳发展模式。 推行绿色生产技术。瞄准国际同行业标杆，充分发挥环保标准、总量控制、排污许可制度等的引导和倒逼作用，以纺织服装、建材、家电、家具、金属制品等为重点，实施清洁生产、能效提升、循环利用等技术升级，提升绿色化水平。鼓励开展重点行业、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整体清洁生产审核模式试点。	本项目属于C4220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化学制浆、电镀、印染等重点排污项目；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锅炉，使用电能等清洁能源。建设过程按要求做好清洁生产、排污许可等工作，并对污染物进行总量控制，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相符

11、与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发改能源〔2021〕368号)、《广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2年版)》相符性分析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发改能源〔2021〕368号)中附件新建“两高”项目管

	理工作指引，该实施方案所指“两高”行业，是指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煤化工、焦化等 8 个行业，“两高”项目，是指“两高”行业生产高耗能高排放产品或具有高耗能高排放生产工序，年综合能源消费量 1 万吨标准煤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生产过程需使用电能和天然气等清洁能源，项目能源使用低于《通知》中 1 万吨标准煤，故不属于高耗能项目。 项目主要从事废电线加工项目，主要工序为破碎清洗，不属于《广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2 年版）》中的管理目录的相关行业综上所述，本项目与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发改能源(2021)368 号）不冲突。 12、与《废弃电线电缆光缆处理工程设计标准》（GB51371-2019）及《废电线电缆回收技术规范》（YS/T888-2024）的相符性 根据《废弃电线电缆光缆处理工程设计标准》（GB51371-2019）表 3.2.1 不同类型的工程项目建设规模，本项目为Ⅲ类处理工程，其Ⅲ类处理工程总用地面积小于等于 12000 平方米面积。项目占地面积为 162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620 平方米。本项目从事废电线加工，年加工 300 吨废电线，产品规模为铜颗粒（粒径 3~5mm）150t/a、PVC 颗粒（粒径 1~5mm）150t/a。本项目设有生产设备区 1、生产设备区 2、办公室、办公生活区、原料区、成品区和环保设施区等，符合《废弃电线电缆光缆处理工程设计标准》（GB51371-2019）及《废电线电缆回收技术规范》（YS/T888-2024）的要求。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工程规模		
	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位于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项目占地面积为 162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620 平方米。主要从事废电线加工，年加工 300 吨废电线，产品规模为铜颗粒（粒径 3~5mm）150t/a、PVC 颗粒（粒径 1~5mm）150t/a。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本项目职工人数 10 人，项目工作制度为每天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具体的项目组成内容见下表。		
	表 2-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设备区 1	占地面积：350m ² ，主要是设置输送带+粉碎机、撕碎机+输送带、清洗线
		生产设备区 2	占地面积：350m ² ，主要是设置绞龙+摇床+绞龙+输送带+粉碎机、震筛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占地面积：10m ² ，建筑面积 10m ² ，主要用于办公
		办公生活区	占地面积：10m ² ，建筑面积 10m ² ，主要用于办公
		原料区	占地面积：350m ² ，主要是储存原料
		成品区	占地面积：350m ² ，主要是储存成品
	环保工程	环保设施区	占地面积：100m ² ，主要设置储料池、循环水池、固废间等
	公用工程	公共通道等	占地面积：100m ²
		给水	市政自来水供应
		排水	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和水选工序经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最终回用于生产工序。
		供电	市政电网供给，年用电量为25万kW·h/a
		废气	废气收集后经设备自带的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无组织排放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
		生活污水	

				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废水	清洗废水和水选工序经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最终回用于生产工序
		噪声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减振消音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减振消音
		固废	固体废物	不合格品、喷淋沉渣、废轮片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废包装桶由厂家回收用于其原始用途，除蜡沉渣、废水处理设施污泥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主要产品及产能

表 2-2 项目主要产品及年产量一览表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金属颗粒	铜（粒径 3~5mm）	150t/a	包装外售
塑料颗粒	PVC（粒径 1~5mm）	150t/a	吨包外售

3、主要生产设施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参数	产能 kg/h	规格尺寸/m	备注
1	撕碎机	台	2	功率：15kw	0.25	1.6 *3.5*2	粉碎工序
2	粉碎机	台	9	功率：15kw	0.02	2 *2.2*2	粉碎工序
3	绞龙	台	8	/	/	/	输送
4	离干机	台	2	功率：12kw	0.1	1*1 *1.2	离干工序
5	输送带	条	11	/	/	/	输送
6	摇床	台	4	功率：15kw	0.05	2* 6*1	水选工序
7	震筛	台	2	功率：15kw	0.1	1.2 *2*1	分选工序
8	自动清洗线	套	2	功率：15kw	0.1	8*1.2*2	水洗工序

4、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见表2-4所示。

表2-4 项目原辅材料及用量

序号	名称	单位	本项目数量	最大贮存量	主要成分	来源
1	废旧电线电缆	t/a	300	50	聚氯乙烯（PVC）、铜	当地各废品站外购家电、电脑或汽车拆解、供电线路

	原料进厂管控要求:项目主要原材料为废旧电线电缆, 本项目要严格控制原料来源和种类: ①本项目原料由供应者分拣, 原料供应者应严格分选, 不含油污和杂质,不符合要求的原料不予进入生产。 ②建立废旧电线电缆购买台账, 内容包括每批次废旧电线电缆的购买时间、地点、来源(包括名称和联系方式)、数量、种类, 并做好月度和年度汇总工作。 6、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从北到南主要为办公室及办公生活区、原料区及成品区、2 个生产设备区、环保设施区, 分布间隔明确, 合理布置; 项目四至为东北面为鸿惠塑胶有限公司, 西北间隔道路为空置厂房, 西南面间隔道路为民居, 东南面为广东省茂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卫星四至情况见附图 3。 6、给排水 ①给水: 项目员工 10 人, 均不在厂区食宿, 根据《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 生活》(DB44/T1461.3-2021), 按表 A1 服务业用水定额表中“无食堂和浴室”的用水量为 10m³/人·a 计, 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m³/d (400t/a) [10 人×10m³/人·a=100m³/a]。项目生产用水可回用, 因蒸发损耗, 需定期补充新鲜水量, 每年补充生产用水量为 362.34m³/a。 ②排水: 本项目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 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 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 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 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 不外排。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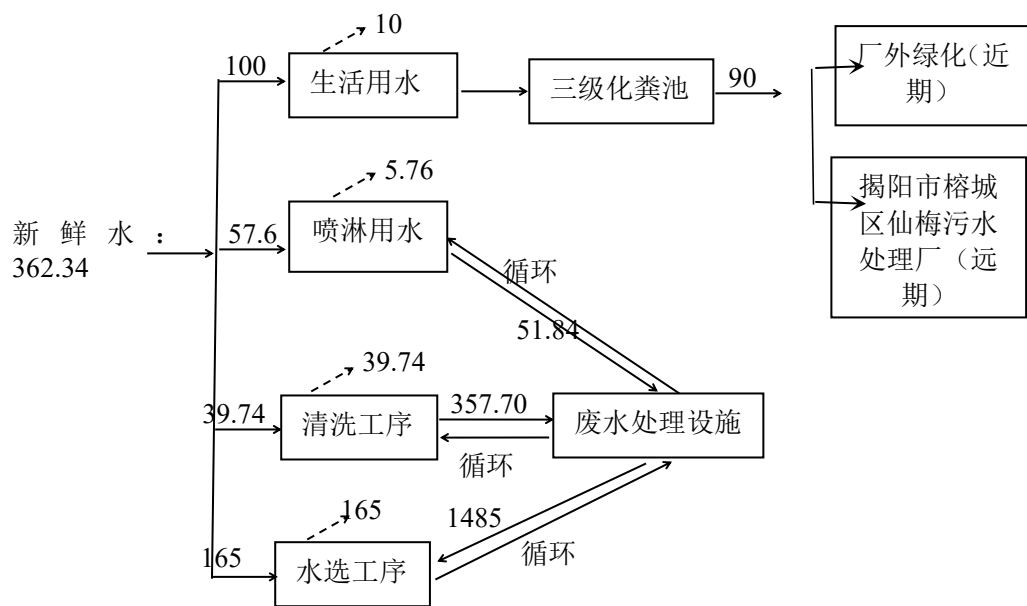


图 2-1 全厂用排水平衡图（单位：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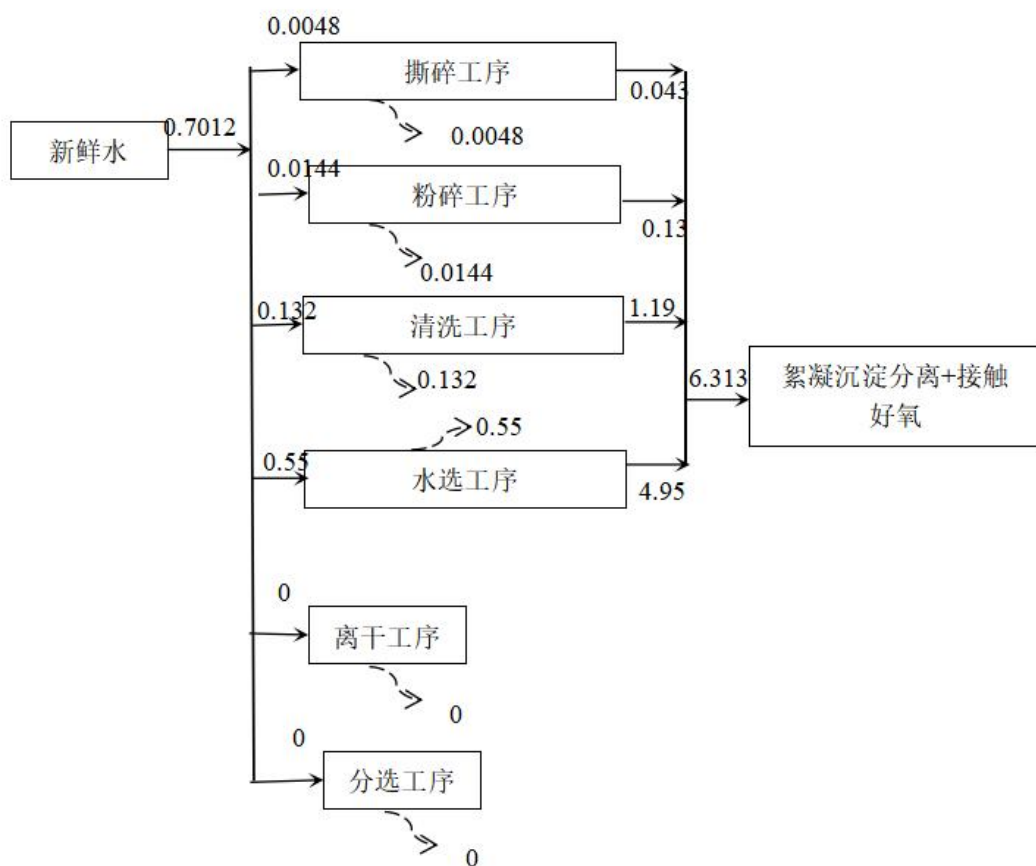


图2-2项目生产废水及冷却水平衡图（单位：t/a）

7、电力系统

	项目用电为市政电网供电，项目用电 25 万 kW·h/a。 8、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 本项目员工人数 10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300 天。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生产工艺 图 2-1 废旧电线电缆加工工艺流程图 污染物标识（废气：G；废水：W；固体废物：S；噪声：N） 工艺流程说明 （1）撕碎、粉碎：废旧电线电缆经过绞龙机、粉碎机进行撕碎、粉碎处理，撕碎、粉碎过程中喷入少量自来水，形成湿法撕碎、粉碎环境，对撕碎、粉碎刀片进行降温，同时可抑制粉尘产生，通过绞龙机、粉碎机内多个高速旋转的刀片，将电线、电缆粉碎成 4mm 左右的颗粒物。该工序会产生废气和噪声。 （2）清洗：将粉碎的电线、电缆经过清洗线清洗，粉碎的电线、电缆经过清洗后进入下一道工序，每条清洗线配套 2 个清洗池（规格：0.6m×0.6m×0.6m），另外配套 3 个清水池（规格 1.2m×0.8m×1m），该工序会产生清洗废水。 （3）水洗：粉碎后的电线电缆经水力摇床进行分离，由于金属颗粒和塑料颗粒密度不同，利用水力摇床振动对其进行筛选分离。分离过程中不添加清洗药剂，仅使用自来水借助其密度的差异对其进行分离。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废水。 （4）离干：分离后的金属颗粒和塑料颗粒含有一定量的水，人工将分离完成的金属颗粒和塑料颗粒分别转移至离干机内，利用旋转装置进行离干脱水，金属颗粒摊在地面晾晒。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废水。 （5）分选：将离干后塑料颗粒和晾晒后的金属颗粒按照不同粒径进行分级筛选。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固废。 （6）包装外售：将分选后的塑料颗粒、金属颗粒分别袋装打包，放置在成品区包装将成品属颗粒和塑料颗粒外售至下游深加工厂家。					
	表 2-5 项目运营过程的产物节点分析					
	<table><tr><th>类别</th><th>代码</th><th>产污环节</th><th>污染物</th><th>去向</th></tr></table>	类别	代码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去向
	类别	代码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去向	

	废气	G1	撕碎、破碎	颗粒物	项目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设备自带的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无组织排放
	废水	W1	清洗工序、水选工序、离干工序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氯化物	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W2	职工生活	pH、COD、SS、氨氮、BOD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用于项目厂外绿化
	噪声	N	生产过程	噪声	/
	固废	S1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S2	生产工序	塑料、渣土、编织袋、纤维等夹杂物	环卫清运
		S3	废水处理设施	废水处理设施污泥及沉渣	环卫清运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根据《关于印发揭阳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 2020 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揭市环[2020]103 号), 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2445202MA55CCF8XT001U), 主要内容为: 年加工 300 吨废电线。目前根据相关要求, 补充环保手续。 本项目所在的生产厂区周边主要为厂房, 本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污染物为附近工厂生产生活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表 3-1 建设项目所属功能区划分类表		
	编号	功能区类别	功能区分类及执行标准
	1	水环境功能区	仙桥河属榕江南河(陆丰凤凰山--揭阳侨中)一级支流，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榕江南河(陆丰凤凰山--揭阳侨中)水体功能为综，水质目标为II类。根据干流与支流水质不能超过一个等级的原则，仙桥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属于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清单中的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项目所以区域属于 2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4	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风景保护区	否
	6	水库库区	否
	7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否
	8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否
	9	是否属于环境敏感区	否
	10	水土流失重点防护区	否
	11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否
	12	森林公园	否
	13	生态功能保护区	否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揭阳市环境保护规划（2007-2020）》，本项目所在地属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根据《2022 年揭阳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网址： http://www.jieyang.gov.cn/zjjy/jygm/hjzl/content/post_780545.html ）：2022 年揭阳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比上年稳中略有上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2.91（以六项污染物计），比上年下降 8.2%，全省排名第 14 名，比上年提升两个名次。环境空气优良天数 351 天，达标率为 96.2%，与上年持平，全年没有中度、重度污染天数，轻度污染天数为 14 天，O3 为首要污染物。降尘年均值为 3.68 吨/平方公里·30 天，低于广东省参考评价价值，比上年下降 3.2%。			
2022 年揭阳市省控点位环境空气质量达标。五个监测点位六项污染物年日均值、年评价浓度均达标。其中，O3 达标率最低，为 98.6%，PM _{2.5}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CO 达标率均			

	为 100.0%。空气中首要污染物为 O₃。 揭阳市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六项污染物均达标，达标率在 94.8%~100.0%之间。揭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I_{sum} 为 2.49（以六项污染物计），比上年下降 8.8%，空气质量比上年有所改善。最大指数 I_{max} 为 0.92（I_{O_3-8h}）；各污染物污染负荷分别为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均值 33.7%、可吸入颗粒物 19.7%、细颗粒物 18.5%、二氧化氮 15.3%、一氧化碳 8.0%、二氧化硫 4.8%。揭阳市各区域污染排名从高到低依次为普宁市、榕城区、揭东区、揭西县、惠来县。结合以上数据，2021 年度揭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六项评价指标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的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综上，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大气环境质量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纳污水体为仙桥河。仙桥河属榕江南河(陆丰凤凰山--揭阳侨中)一级支流，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榕江南河(陆丰凤凰山--揭阳侨中)水体功能为综，水质目标为II类。根据干流与支流水质不能超过一个等级的原则，仙桥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根据《2022 年揭阳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网址：http://www.jieyang.gov.cn/zjjy/jygm/hjzl/content/post_780545.html）：2022 年揭阳市地表水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主要超标项目为氨氮、溶解氧、总磷、化学需氧量。水质优良率为 57.5%，比上年下降 5.7 个百分点；水质达标率为 65.0%，比上年下降 0.8 个百分点。劣于V类水质有 3 个断面，占 7.5%，主要分布在惠来县（2 个均为入海河流断面）、普宁市（1 个）。各区域中，揭西县水质优，其余县区水质均受到轻度污染；各区域水质达标率从高到低顺序为揭西县（77.7%）、惠来县（69.2%）、榕城区/普宁市（66.6%）、揭东区（54.5%）。 榕江揭阳河段水质受到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溶解氧（50.0%）、氨氮（35.7%）、五日生化需氧量（7.1%）、总磷（7.1%）。其中，干流南河水体受到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溶解氧（33.3%）；一级支流北河受到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60.0%）、溶解氧（40.0%）、五日生化需氧量（20.0%）；汇合河段符合IV类水质，水质受到轻度污染；二级支流枫江为V类水质，水体受到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溶解氧（1.49）、氨氮（0.78），定类项目为氨氮。与上年相比，榕江揭阳河段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揭西城上（河江大桥）、枫江口、地都断面水质有所下降，深坑断面（潮州-揭阳交界断面）水质有所好转，其余断面水质均无明显变化；汇合河段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河段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良好，比上年下降一级。优良率为88.2%，IV类水质比例占11.8%。
--	---

其中，国考水环境功能区水质优良率50%，省考水环境功能区水质优良率为93.3%；炮台、铁灵寺大桥断面符合IV类，水质受到轻度污染。

与上年相比，揭阳市地表水水质无明显变化。各区域中，惠来县水质有所好转（中度污染→轻度污染），普宁市水质明显好转（重度污染→轻度污染），其余县区水质均无明显变化。各水系中，榕江揭阳河段水质无明显变化，练江普宁河段水质有所好转，龙江惠来河段水质有所下降。各专题中，国考断面、市控断面、入海河流断面水质有所好转，国、省考水功能区水质有所下降。

3、声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关于印发揭阳市声环境功能区划（调整）的通知》（2021年8月3日印发），项目区域属于2类声功能区，项目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60dB，夜间≤50dB。为评价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状况，项目委托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周边敏感点环境噪声进行声环境监测。监测结果详见表3-2。

表3-2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单位 dB（A）

采样位置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评价	
	2024.04.15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西南边界外 1 米处 ▲1#	57	47	60	50	达标	达标
西北边界外 1 米处 ▲2#	57	48	60	50	达标	达标
东北边界外 1 米处 ▲3#	55	48	60	50	达标	达标
备注：1.标准限值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声环境功能区 2 类标准限值； 2. 标准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 的要求执行； 3. 因项目东南边界与邻厂共墙，故此边界不布设边界噪声测点。						

表3-3敏感点现状监测结果单位dB（A）

采样位置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评价	
	2024.04.15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河内村 N1（E 116°21′ 19.04″，N 23°28′34.26″）	55	49	60	50	达标	达标
备注：1.标准限值参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环境噪声限值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2.标准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本项目周边敏感点监测噪声值昼夜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所在地周围声环境质量良好。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
保护
目
标

本项目属于五金制品制造项目，用地范围内均进行了硬底化，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不进行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5、生态环境

本项目周围生态环境一般，项目所在区域未发现珍稀动植物和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项目所在区域处于人类开发活动范围内，并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不属于生态环境保护区，没有特别受保护的生物和生物区系及水产资源，生态环境质量一般。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6、电磁辐射

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应根据相关技术导则要求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本项目属于废电线加工项目行业，不属于上述行业，不涉及电磁辐射，无需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环境保护目标及环境敏感点（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大气环境敏感点主要为居民区等，具体情况详见下表，敏感点分布情况详见附图 4。

表 3-3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距离（m）	相对厂址方位	性质
下曾村	140	北面	村居
河内村	16	南面	村居

2、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的声环境敏感点如下表。

表 3-4 噪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距离（m）	相对厂址方位	性质
河内村	16	南面	村居

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敏感点分布情况详见附图 4。

表 3-5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距离（m）	相对厂址方位	性质	环境功能
仙桥河	137	东面	河流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
南引总干渠	347	西南面	干渠	

	5、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位于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无产业园区外新增用地。																																																	
项目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产废水：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用水，不外排。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两者中较严者。 表 3-6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摘录 单位：mg/L，pH 除外 <table><tr><th>标准</th><th>评价因子</th><th>标准限值（单位：mg/L）</th></tr><tr><td rowspan="5">《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td><td>pH(无量纲)</td><td>6-9</td></tr><tr><td>COD_{Cr}</td><td>/</td></tr><tr><td>BOD₅</td><td>20</td></tr><tr><td>SS</td><td>/</td></tr><tr><td>NH₃-N</td><td>20</td></tr><tr><td rowspan="8">《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td><td>pH(无量纲)</td><td>6.5-8.5</td></tr><tr><td>COD_{Cr}</td><td>60</td></tr><tr><td>BOD₅</td><td>10</td></tr><tr><td>SS</td><td>/</td></tr><tr><td>LAS</td><td>0.5</td></tr><tr><td>石油类</td><td>1</td></tr><tr><td>氯离子</td><td>250</td></tr><tr><td>NH₃-N</td><td>10</td></tr><tr><td rowspan="5">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td><td>pH(无量纲)</td><td>6-9</td></tr><tr><td>COD_{Cr}</td><td>500</td></tr><tr><td>BOD₅</td><td>300</td></tr><tr><td>SS</td><td>400</td></tr><tr><td>NH₃-N</td><td>-</td></tr><tr><td rowspan="3">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td><td>COD_{Cr}</td><td>250</td></tr><tr><td>BOD₅</td><td>150</td></tr><tr><td>SS</td><td>150</td></tr></table>	标准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单位：mg/L）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	pH(无量纲)	6-9	COD _{Cr}	/	BOD ₅	20	SS	/	NH ₃ -N	20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pH(无量纲)	6.5-8.5	COD _{Cr}	60	BOD ₅	10	SS	/	LAS	0.5	石油类	1	氯离子	250	NH ₃ -N	10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pH(无量纲)	6-9	COD _{Cr}	500	BOD ₅	300	SS	400	NH ₃ -N	-	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COD _{Cr}	250	BOD ₅	150	SS	150
标准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单位：mg/L）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	pH(无量纲)	6-9																																																
	COD _{Cr}	/																																																
	BOD ₅	20																																																
	SS	/																																																
	NH ₃ -N	20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pH(无量纲)	6.5-8.5																																																
	COD _{Cr}	60																																																
	BOD ₅	10																																																
	SS	/																																																
	LAS	0.5																																																
	石油类	1																																																
	氯离子	250																																																
	NH ₃ -N	10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pH(无量纲)	6-9																																																
	COD _{Cr}	500																																																
	BOD ₅	300																																																
	SS	400																																																
	NH ₃ -N	-																																																
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COD _{Cr}	250																																																
	BOD ₅	150																																																
	SS	150																																																

		NH ₃ -N	25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 级标准中“城镇二级污水处理 厂排放限值”和《城镇污水处 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准两者中较严者		COD _{Cr}	4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撕碎工序和粉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颗粒物经设备自带的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表 3-7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2.9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运营过程产生的臭气（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表 3-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序号	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气筒高 度（m）	排放标准 （mg/m ³ ）	标准
1	臭气浓度	无组织排放	--	20（无量纲）	（GB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3、厂界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表 3-9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固体废弃物应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适用范围提出的“采用库房、包装工具（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以及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相关规定等。危险废物还应遵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故项目无需申请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揭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总量控制因子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因子，故无需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3、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固体废物均按照要求落实综合处理，故无需申请总量替代指标。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厂房进行生产经营，主要建筑工程已全部建成，主要涉及设备安装，不涉及主体土建建筑施工，因此，本项目评价不再分析施工期的环境影响。																
项目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一、废气 1、污染工序及源强分析 （1）颗粒物 根据工艺流程分析可知，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废旧电线电缆经过绞龙机、粉碎机进行撕碎、粉碎处理，撕碎、粉碎过程中喷入少量自来水，形成湿法撕碎、粉碎环境，对撕碎、粉碎刀片进行降温，同时可抑制粉尘产生，通过绞龙机、粉碎机内多个高速旋转的刀片，将电线、电缆粉碎成 4mm 左右的颗粒物。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系数表系数，废电线破碎+水选工艺无废气污染指标，主要污染为废水。因此，本项目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系数手册中“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系数表”-废电缆剥皮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无组织）产物系数，颗粒物的产污系数为 3.0kg/t-原料。项目进入撕碎、粉碎工序的原料为 300t/a，因此，无组织颗粒物的产生量为 0.9t/a。本项目在破碎过程中喷入自来水，形成湿法破碎环境，对破碎刀片进行降温，同时可抑制粉尘产生，外排粉尘量很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此过程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89）中粒料加工厂逸散尘控制技术和效率，设备上水喷淋，降尘效率可达 50%，因此，外排粉尘排放量为 0.45t/a，工作时长为 800h/a，排放速率为 0.56kg/h。 本项目场地开阔，粉尘废气经扩散稀释可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参数详见下表。 表 4-1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table><tr><td colspan="2">产排污环节</td><td>撕碎、粉碎工艺</td></tr><tr><td colspan="2">污染物种类</td><td>颗粒物</td></tr><tr><td rowspan="3">有组织产生情况</td><td>产生量（t/a）</td><td>/</td></tr><tr><td>产生速率（kg/h）</td><td>/</td></tr><tr><td>产生浓度（mg/m³）</td><td>/</td></tr><tr><td colspan="2">排放形式</td><td>无组织</td></tr></table>	产排污环节		撕碎、粉碎工艺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有组织产生情况	产生量（t/a）	/	产生速率（kg/h）	/	产生浓度（mg/m³）	/	排放形式		无组织
产排污环节		撕碎、粉碎工艺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有组织产生情况	产生量（t/a）	/															
	产生速率（kg/h）	/															
	产生浓度（mg/m³）	/															
排放形式		无组织															

	主要污染治理设施	治理措施	加强通风
		处理能力 (m³/h)	/
		收集效率 (%)	/
		去除效率 (%)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是
	有组织排放情况	排放浓度 (mg/m³)	/
		排放速率 (kg/h)	/
		排放量 (t/a)	/
	无组织排放情况	位置	粉碎机、撕碎机
		排放速率 (kg/h)	0.56
		排放量 (t/a)	0.45
	排污口编号		/
	排放标准	有组织浓度限值 (mg/m³)	/
		无组织浓度限值 (mg/m³)	1.0
		有组织速率限值 (kg/h)	/

2、排放口设置情况及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等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结合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提出本项目环境监测工作计划,对废气进行跟踪监测。本项目拟定的具体监测计划见表 4-2。

表 4-2 废气监测表

排放形式	排放场所	监测污染物	监测频次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执行标准	监测依据
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次/年	非连续采样 至少 3 个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二、废水

1、废水源强

1) 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按表 A1 服务业用水定额表中“无食堂和浴室”的用水量为 10m³/人·a 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m³/d (100t/a) [10 人×10m³/人·a=100m³/a],产污系数按 0.9 计算,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00t/a×0.9=90t/a。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

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

表 4-3 项目生活污水产排一览表

项目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产生浓度（mg/L）		250	60	150	25
年产生量（t/a）		0.0225	0.0054	0.0135	0.00225
回用于厂外绿化	回用浓度（mg/L）	150	20	100	20
	回用量（m ³ /a）	0.0135	0.0018	0.009	0.0018

2）生产废水

（1）喷淋用水

本项目废旧电线电缆破碎采用湿法破碎工艺，在破碎时采用雾状喷头进行降尘，其中废旧电线电缆年加工量约为 300 吨，喷头喷水流量约为 0.005L/s，本项目每 2-3 台破碎机、撕碎机设置 1 个喷淋设备，本项目共有 4 台喷淋设备，项目日工作时间 800h，湿法破碎用水全部进入产品表面，用水量为 57.6t/a，产污系数按 0.9 计，湿法破碎废水量 51.84m³/a，跟产品一起进入清洗工序。

（2）清洗、水选用水

清洗工序用水：将粉碎的电线、电缆经过清洗线清洗，每条清洗线配套 2 个清洗池（规格：0.6m×0.6m×0.6m），另外配套 3 个清水池（规格 1.2m×0.8m×1m），则每条清洗线的用水量为 3.312t。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槽体内均不设排放口，槽液日常循环使用，适当补充。清洗废水日常循环使用，适当补充，每 5 天更换一次，单次更换水量约为 3.312m³/次，项目每条清洗线水洗用水量约为 198.72m³/a，2 条清洗线用水量 397.44m³/a，产污系数按 0.9 计，2 条清洗线废水量 357.70m³/a。

水选工序用水：项目废旧电线电缆在破碎后需采用水力摇床对塑料颗粒和金属颗粒进行分离，水力摇床分离是在一个宽阔的床面上，借助床面的不对称往复运动和薄层水流的作用，根据塑料颗粒和金属颗粒的密度差异进行分选的一种过程，后续进入离干工序。因此，离干废水也含在水选工序废水中。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系数表系数，废电线破碎+水选工艺的工业废水量为 5.5 吨/吨-原料，本项目的原料为 300t/a，则本项目废水量为 1650t/a，产污系数按 0.9 计，因此，本项目水选工序用水量为 1485t/a。

因此，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1894.54t/a（6.315t/d）。清洗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清洗废水和水选工序经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最终回用于生产工序。

项目废水水质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系数表系数，具体废水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4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项目	COD _{Cr}	石油类
产生系数	850 克/吨-原料	8.2 克/吨-原料
产生浓度（mg/L）	134.60	1.298
年产生量（t/a）	0.255	0.00246
处理工艺	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	
处理效率（%）	90	40
排放浓度（mg/L）	13.46	0.779
年排放量（t/a）	0.0255	0.001476

2、措施可行性及影响分析

1）生活污水用于厂外绿化可行性分析

根据《用水定额 第1部分：农业》（DB44_T 1461.1-2021）表 A.4 叶草、花卉灌溉用水定额表，水文年 75%的草坪地面灌为 588m³/（亩·a），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0m³/a，则灌溉草坪需 90m³/a÷588m³×666.66 m²/亩=102 m²。项目内及附近有大量草坪、树木约 150 平方米供生活污水进行绿化消纳，因此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厂外绿化是可行的。

2）废水回用可行性

项目生产废水为清洗废水，该废水不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本项目拟设置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对清洗废水进行处理，设计处理规模为 8m³/d。清洗废水经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用水；工艺流程如下图，处理效率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系数表系数，末端治理技术为物理处理法+好氧生物处理法的平均去除率：化学需氧量 90%、石油类 40%。因此本项目生产废水经“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回用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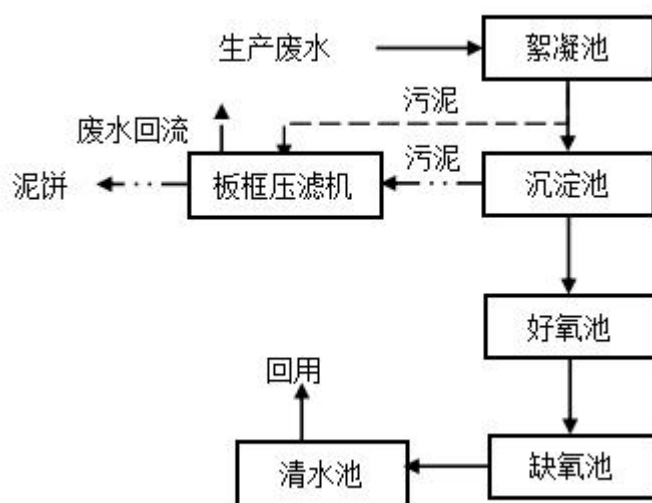


图 4-1 生产废水处理工艺流程

生产废水经“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处理后达到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用水。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Cr、石油类等，采用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工艺对废水进行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由于生产中用水对水质要求不高，对水质并无特别要求，经“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处理后废水可满足于生产工艺回用水要求。因此，本项目工艺废水进行回用，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回用方案是可行的。

3、废水排放情况

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

本项目废水属于不外排，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废水污染物执行标准、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

表 4-5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a	污染物种类 ^b	排放去向 ^c	排放规律 ^d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治理设施			

					编号	名称 ^e	工艺	号 ^f	合要求 ^g	
1	生活污水	pH、SS、COD、NH ₃ -N、BOD ₅	不外排	/	TW01	化粪池	厌氧发酵	/	☐ 是 ☐ 否	☐ 企业排口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2	生产废水	COD、石油类	不外排	/	TW02	絮凝沉淀分离+接触好氧	沉淀+生化	/	☐ 是 ☐ 否	☐ 企业排口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4、监测计划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 1034-2019）的规定和标准要求监测布点，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见下表。本项目不设置废水排污口，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于厂外绿化灌溉，不外排，因此可不对废水进行监测。										
表 4-6 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生产废水		COD、石油类		1 次/年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三、噪声

1、噪声源强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设备均安装在室内，其噪声声级约为60~85dB（A）。

表 4-7 主要噪声源及源强 单位：dB（A）

设备噪声源位置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h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南边界	西边界	北边界	东边界	敏感点（河内村）	南边界	西边界	北边界	东边界	敏感点（河内村）			南边界	西边界	北边界	东边界	敏感点（河内村）	
	撕碎机1	80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车间声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定期保养	27	15	28	7	43	51.4	56.5	51.1	63.1	47.3	800	20	31.4	36.5	31.1	43.1	27.3	1
	撕碎机2	80		14	15	21	7	30	57.1	56.5	53.6	63.1	50.5	800		37.1	36.5	33.6	43.1	30.5	1
	粉碎机1	80		10	18	43	5	26	60.0	54.9	47.3	66.0	51.7	40.0		34.9	27.3	46.0	31.7	1	
	粉碎机2	80		10	20	43	3	26	60.0	54.0	47.3	70.5	51.7	40.0		34.0	27.3	50.5	31.7	1	
	粉碎机3	80		10	22	43	2	26	60.0	53.2	47.3	74.0	51.7	40.0		33.2	27.3	54.0	31.7	1	
	粉碎机4	80		27	3	28	14	43	51.4	70.5	51.1	57.1	47.3	31.4		50.5	31.1	37.1	27.3	1	

		粉碎机 5	80	设备	27	6	28	17	43	51.4	64.4	51.1	55.4	47.3			31.4	44.4	31.1	35.4	27.3	1
		粉碎机 6	80		27	5	28	18	43	51.4	66.0	51.1	54.9	47.3			31.4	46.0	31.1	34.9	27.3	1
		粉碎机 7	80		27	4	28	19	43	51.4	68.0	51.1	54.4	47.3			31.4	48.0	31.1	34.4	27.3	1
		粉碎机 8	80		28	3	40	22	44	51.1	70.0	48.0	53.2	47.1			31.1	50.0	28.0	33.2	27.1	1
		粉碎机 9	80		29	3	42	22	45	50.8	70.0	47.5	53.2	46.9			30.8	50.0	27.5	33.2	26.9	1
		离干机 1	75		28	5	40	15	44	46.1	61.0	43.0	51.5	42.1			26.1	41.0	23.0	31.5	22.1	1
		离干机 2	75		28	7	42	17	44	46.1	58.1	42.5	50.4	42.1			26.1	38.1	22.5	30.4	22.1	1
		输送带 1	70		8	18	46	5	24	51.9	44.9	36.7	56.0	42.4			31.9	24.9	16.7	36.0	22.4	1
		输送带 2	70		8	20	46	3	24	51.9	44.0	36.7	60.5	42.4			31.9	24.0	16.7	40.5	22.4	1
		输送带 3	70		8	22	46	2	24	51.9	43.2	36.7	64.0	42.4			31.9	23.2	16.7	44.0	22.4	1
		输送带 4	70		29	18	27	6	45	40.8	44.9	41.1	54.1	36.9			20.8	24.1	21.1	34.1	16.9	1

[illegible]

备注:本次噪声源衰减的计算过程中,仅考虑距离衰减因素,不考虑空气阻力、植被引起的衰减等因素。根据《环境噪声控制工程》(郑长聚等编),墙壁对噪声的衰减值大约为15~25dB(A),本项目墙体为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项目按20dB(A)计。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机械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以及厂区配套机械通排风设施运行产生的噪声；生产设备噪声的噪声值约为 70~85dB（A）。

本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推荐的方法,预测项目投入运营后,项目厂界噪声值。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面公式近似求出。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 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A）。



图 4-1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然后按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i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j声源i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面公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i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下面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 m^2 。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2) 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模型

对室外噪声源主要考虑噪声的几何发散衰减，如果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且已知声源的

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将声源的倍频声功率级换算成倍频带声压级计算公式为：

$$L_p(r) = L_w - 20 \lg(r) - 8$$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w —由点声源产生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3）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4）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5）预测结果

本项目实行一班制生产，夜间 22:00~6:00 不生产，因此仅预测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

根据上述公式以及本项目平面布置进行预测计算，厂界噪声排放值见下表。

表 4-8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值预测 单位：dB(A)

序号	复合声源	贡献值				
		南边界	西边界	北边界	东边界	敏感点
1	撕碎机 1	31.4	36.5	31.1	43.1	27.3
2	撕碎机 2	37.1	36.5	33.6	43.1	30.5
3	粉碎机 1	40.0	34.9	27.3	46.0	31.7
4	粉碎机 2	40.0	34.0	27.3	50.5	31.7

	5	粉碎机 3	40.0	33.2	27.3	54.0	31.7
	6	粉碎机 4	31.4	50.5	31.1	37.1	27.3
	7	粉碎机 5	31.4	44.4	31.1	35.4	27.3
	8	粉碎机 6	31.4	46.0	31.1	34.9	27.3
	9	粉碎机 7	31.4	48.0	31.1	34.4	27.3
	10	粉碎机 8	31.1	60.0	28.0	33.2	27.1
	11	粉碎机 9	30.8	60.0	27.5	33.2	26.9
	12	离干机 1	26.1	41.0	23.0	31.5	22.1
	13	离干机 2	26.1	38.1	22.5	30.4	22.1
	14	输送带 1	31.9	24.9	16.7	36.0	22.4
	15	输送带 2	31.9	24.0	16.7	40.5	22.4
	16	输送带 3	31.9	23.2	16.7	44.0	22.4
	17	输送带 4	20.8	24.9	21.4	34.4	16.9
	18	输送带 5	25.9	24.9	24.4	34.4	19.9
	19	输送带 6	22.4	38.0	20.5	27.7	18.0
	20	输送带 7	22.4	33.1	20.5	25.9	18.0
	21	输送带 8	22.4	34.4	20.5	25.4	18.0
	22	输送带 9	22.4	36.0	20.5	24.9	18.0
	23	输送带 10	21.1	38.0	18.0	24.0	17.1
	24	输送带 11	20.8	38.0	17.5	24.0	16.9
	25	摇床 1	35.0	45.5	21.4	32.1	26.7
	23	摇床 2	35.0	39.4	21.4	34.2	26.7
	27	摇床 3	35.0	35.9	21.4	35.9	26.7
	28	摇床 4	35.0	33.4	21.4	38.1	26.7
	29	震筛 1	31.1	46.0	28.0	36.5	27.1
	30	震筛 2	31.1	43.1	27.5	35.4	27.1
	31	清洗线 1	25.4	25.4	21.1	36.0	19.6
	32	清洗线 2	27.1	24.4	23.6	44.0	20.5
	33	污水处理设施	39.0	25.0	33.0	49.5	33.9
	预测结果	叠加贡献值	48.3	58.1	42.3	58.1	42.1
		昼间标准值	60	60	60	60	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预测结果，项目在采取减振、隔声、降噪措施的情况下，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3、噪声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机械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以及厂区配套机械通排风设施运行产生的噪声；生产设备噪声的噪声值约为 60~85dB（A）。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 的要求采取降噪措施，以降低运营期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①重视总平面布置，合理布局。选择距离项目厂界较远的位置，考虑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对各生产设备、通风设备应作相应的降噪、隔声、减振处理，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在设备选型方面，在满足工艺生产的前提下，选用精度高、装配质量好、噪声低的设备；对于某些设备运行时由振动产生的噪声，建议密闭车间运行，主车间采取隔声门窗或加设吸音材料。

③重视厂房的使用状况，尽量采用密闭形式，少开门窗，防止噪声对外传播，其中靠厂界的厂房其一侧墙壁应避免打开门窗；如有需要，厂房内使用隔声材料进行降噪，并在其表面铺覆一层吸声材料，可进一步削减噪声强度。

④加强管理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⑤合理安排生产时间。若夜间必须生产，应控制夜间生产时间，特别夜间应停止高噪声设备，减少机械的噪声影响，同时减少夜间交通运输活动。

综上，本项目噪声经过上述措施治理和自然衰减后，厂区边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的规定和标准要求监测布点，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4-8 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四周	噪声	1 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敏感点（河内村）	噪声	1 次/季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1、污染工序及源强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固废和生活固废。各类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如下：

生活垃圾：本项目员工为 10 人，根据《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不住宿人员按 0.5kg/人.d 计算，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kg/d（1.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杂物：项目杂质主要为废旧电线电缆中的塑料、渣土、编织袋、纤维等夹杂物，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系数表系数，一般固废的产生系数为 3.1 千克/吨-原料，项目原料为 300 吨，则一般固废产生量为 0.93t/a，同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水处理设施沉渣及污泥：项目生产废水处理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污泥，污泥经压滤机脱水后，含水率约为 60%，类比同工艺同规模污水处理站，本项目污泥产生量为 0.5t/a，该部分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17 表面处理废物，废物代码为 336-064-17，应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9。

表 4-9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固废属性	产生量 (t/a)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t/a
1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1.5	/	固态	/	桶装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5
2	杂物	生产工序	一般工业固废	0.93	/	固态	/	袋装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0.93
3	废水处理设施沉渣及污泥	废水处理设施	危险废物	0.5	镉、铅、铬、砷	半固态	/	桶装	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0.5

2、处置去向及环境管理要求

以上废物的处置应严格按《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有关规定进行，各工业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均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为防止发生意外事故，危险废物的转移需遵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

1）一般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临时堆放在厂区内设置的临时堆放点，一般的工业废物

可回收利用的进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利用的交由相关的处理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处置，并定时在一般固废堆放点消毒、杀虫，灭蝇、灭鼠，以免散发恶臭、滋生蚊蝇，使其不致影响工作人员的办公生活和附近居民的正常生活

2) 危险废物

表 4-10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	危险废物名称	类别	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间	废水处理设施污泥	HW17	336-064-17	厂区西侧	4 m²	桶装	2 吨	1 年

①危险废物暂存间的管理要求

建设单位应根据废物特性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且在暂存场所上空设有防雨淋设施，地面采取防渗措施，危险废物收集后分别临时贮存于专用容器内；根据生产需要合理设置贮存量，尽量减少厂内的物料贮存量；严禁将危险废物混入生活垃圾；堆放危险废物的地方要有明显的标志，堆放点要防雨、防渗、防漏，应按要求进行包装贮存。

厂区内危险废物暂存区的建设和管理应做好防渗、防漏等防止二次污染的措施。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建设和维护使用，其主要二次污染防治措施包括：

A、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B、建立档案制度，详细记录入场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等信息，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C、禁止将不兼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D、无法装入常用容器的危险废物可用防漏胶袋等盛装。

E、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

F、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注册登记，做好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

G、必须定期对贮存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H、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I、危废暂存间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防渗

设计。

同时，建设单位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向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如实申报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采取的处置措施及去向，并按该中心的要求对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进行全过程严格管理和安全处置。

因此，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固体废物种类明确，各类固体废物处置去向明确，切实可行，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五、地下水、土壤影响分析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用地范围内均进行了硬底化，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不进行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本项目没有渗井、污灌等排污方式。

六、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选址于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项目周边均为工业用地，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七、环境风险

（1）环境风险潜势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定义如下：

当只涉及一种风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使用危险化学品主要为危险废物等，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所界定的危险物质（油类物质），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中的物质及其储存量，对本项目所储存使用的危险化学品进行辨识。

表 4-11 危险物质临界量及最大储存量

危险化学品名称	CAS号	临界量Q _n （吨）	项目最大储存量q _n （吨）	q _n /Q _n
废水处理设施污泥	/	100	0.5	0.005
合计				0.005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05$ ($Q<1$)，故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确定为简单分析。

(2) 环境风险分析

具体的环境风险因素识别如下表所示：

表 4-12 环境风险因素识别一览表

危险目标	事故类型	事故引发可能原因	环境事故后果	风险防范措施
废水处理设施故障	事故排放	废水未经处理后排放，会对周围的水环境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污染周边水环境。	设置雨水阀门，做好截流措施，定期检查废水处理设施。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对本项目可能带来的风险，提出以下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A.风险防范措施

A-1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①对各类火种、火源和有散发火花危险的机械设备、作业活动，以及可燃、易燃物品加强控制和管理。

②实行安全检查制度，各类安全设施、消防器材，进行各种日常、定期的、专业的防火安全检查，并将发现的问题定人、限期落实整改。

③制定各种操作规范，加强监督管理，严格看管检查制度，避免事故的发生。建议建设单位在厂内按要求设置干粉灭火器，并定期检查检修，避免火灾事故对环境造成严重影响。

A-2、废水处理系统发生的预防措施

生产运行阶段，工厂设备应每个月全面检修一次，每天有专业人员检查生产设备，检查生产材料等；处理设施每天上下午各检查一次。如处理设施不能正常运行时，立即停止生产，避免废水不经处理直接排到水环境中，并立即请有关的技术人员进行维修，必须在短时间内解决问题。

A-3、危废暂存间泄漏防范措施

①危废暂存区根据危险废弃物的种类设置相应的收集桶分类存放

②门口设置台账作为出入库记录。专人管理，定期检查防渗层和收集桶的情况。

③在厂区边界预先准备适量的沙包，在厂区灭火时堵住厂界围墙有泄漏的地方，防止事故废水向场外泄漏。

B.事故应急措施

①建立事故应急预案，成立事故应急处理小组，由车间安全负责人担任事故应急小组组长，一旦发生泄漏、火灾等事故，应立即启动事故应急预案，并向有关环境管理部门汇报

	情况，协助环境管理部门进行应急监测等工作； ②厂房内应配备泡沫灭火器、消防砂箱和防毒面具等消防应急设备，并定期检查设备有效性。 ③当发生事故时，企业应立刻停产，修复后能确保其正常运行时才可恢复生产。为防止事故性排放污水进入周围水环境，应在项目雨水排放口设置安全阀门，全厂各进水口、出水口等均设置截流措施。且一旦发生故障，须立即切断雨水外排口，确保事故水暂存厂区内，再根据事故处理情况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即可阻止事故废水对外界环境的污染；若4小时之内故障仍未排除，企业需停产，待故障排除时才能恢复生产。 （4）风险分析结论 建设单位将严格采取实施上述提出的要求措施后，可有效防止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进入环境，有效降低了对周围环境存在的风险影响。并且通过上述措施，建设单位可将生物危害和毒性危害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不会人体、周围敏感点及水体、大气、土壤等造成明显危害。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控制措施有效，环境风险可防控。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厂界废气（无组织）	颗粒物	尽量做到来料及时加工，通过车间通风和及时加工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回用口	COD _{Cr} 、SS、NH ₃ -N、BOD ₅	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	
	生活污水排放口（DW001）	COD _{Cr} 、SS、NH ₃ -N、BOD ₅	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表 1 基本控制项目及限值后，用于项目厂外绿化。远期待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管网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榕城区仙梅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废	日常生产	杂物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废水处理设施污泥	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声环境	设备	噪声	采取消声、减振、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硬底化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危险废物贮存风险防范措施 建立危险废物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危险废物的运输、贮存过程的管理，规范操作和使用规范，贮存点应做好防雨、防渗漏措施，定期交由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2) 泄漏、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做好包装材料存放、管理等各项安全措施，不得靠近热源和明火，保证周围环境通风、干燥，应加强车间内的通风次数，对员工进行日常风险教育和培训，提高安全防范知识的宣传力度，增强实验人员的安全意识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按有关监测项目和频次做好常规监测，按有关环境管理要求做好台账。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管理及相关环保规划要求，在项目落实污染治理措施的同时，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可达到相关国家和地方的要求，故项目具备环境可行性；项目按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要求，逐一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治理项目，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则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明显。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项目的建设是科学、合理、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水污染物	废水量（万吨/ 年）	/	/	/	0	/	0	0
	CODcr	/	/	/	0	/	0	0
	BOD ₅	/	/	/	0	/	0	0
	SS	/	/	/	0	/	0	0
大气污染物	废气量	/	/	/	0	/	0	0
	颗粒物	/	/	/	0	/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杂物	/	/	/	0.93t/a	/	0.93t/a	0.93t/a
危险废物	废水处理设施 污泥	/	/	/	0.5t/a	/	0.5t/a	0.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生态环境公示网
登录 注册

生态环境公示网

环境部印发《中国温室气体变化态势报告（2023）》

收购图片（请登录后使用）

合作伙伴

查看所有公示

标题：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

分类：环评 地区：广东 发布日期：2024-09-10

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委托佛山顺德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环评工作正在进行当中。根据国家环保部办公厅签发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规定，现将该项目的环境信息、环评报告全本向公众公开，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及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

项目地址：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

项目建设内容：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位于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项目占地面积为1620平方米，建筑面积1620平方米。主要从事废电线电缆加工，年加工300吨废电线，产品规格为铜颗粒（粒径3~5mm）150t/a、PVC颗粒（粒径1~5mm）150t/a，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本项目职工人数10人，项目工作制度为每天1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300天。
-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

联系人：陈延武

通讯地址：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
-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编制主持人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佛山顺德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张槎镇季华一路智慧新城T16栋905号（住所申报）
-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工作主要内容**

工作程序：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及初步调查—工程分析—现状调查与监测—环境影响预测分析—环保措施分析—报告表编制—上报评审

工作内容：

 - 1、当地社会经济资料的收集和调查；
 - 2、项目工程分析、污染源强的确定；
 - 3、水、气、声环境质量调查和监测；
 - 4、水、气、声、固废环境影响评价；
 - 5、结论。-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公众对本项目建设方案的态度及所担心的问题；
 - 2、对本项目产生的环境问题看法；
 - 3、对本项目污染物处理处置的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主要方式：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邮递等方式联系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提出对本项目的建设的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供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在环评工作中采纳参考。

国家生态环境网站：[生态环境部](#)

省级生态环境网站：北京 天津 上海 重庆 河北 辽宁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湖南 广东 海南 四川 贵州 云南 陕西 甘肃 青海 宁夏回族自治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内蒙古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青海省 四川省 贵州省 云南省 陕西省 甘肃省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发布链接：排污许可平台 环评信用平台 自主验收平台 土壤修复平台 环境工程服务 环境质量指数

注册ICP备15023665号-3 | 京公网安备 33011002014179号 | 邮箱：0571-82763607 访问人次:18559084

51

附件 4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

2024/6/10 20:17

广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

项目代码: 2403-445202-04-01-241212

项目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废电线加工项目

审核备类型: 备案

项目类型: 基本建设项目

行业类型: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C4210】

建设地点: 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
对面

项目单位: 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45202MA55CCF8XT



守信承诺

本人受项目申请单位委托, 办理投资项目登记(申请项目代码)手续, 本人及项目申请单位已了解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确认拟建项目符合法律法规、产业政策等要求, 不属于禁止建设范围。本人及项目申请单位承诺: 遵循诚信和规范原则, 依法履行投资项目信息告知义务, 保证所填报的投资项目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并对填报的项目信息内容和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项目单位应项目开工前, 项目单位应当登陆在线平台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 项目单位应当按年度在线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验收后, 项目单位应当在线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

说明:

- 1.通过平台首页“赋码进度查询”功能, 输入回执号和验证码, 可查询项目赋码进度, 也可以通过扫描以上二维码查询赋码进度;
- 2.赋码机关将于1个工作日内完成赋码, 赋码结果将通过短信告知;
- 3.赋码通过后可通过工作台打印项目代码回执。
- 4.附页为参建单位列表。

附件 5 租地协议及证明

土地有偿出租合同书

出租方：榕城区仙桥街道办事处永东玉寨经济联合社（下称甲方）

承租方：陈猛武（下称乙方）

为发展经济盘活土地，解决村民饮水，改造供水工程资金困难问题，经联社在干部认真讨论研究决定将池仔尾部分土地发租给本村村民有偿使用，双方讨论协商同意订立合同。

一、土地范围四至见附图：

东至河尾沟；西至猛武租地；

南至永东引榕水渠租地；

北至 10 米路。



二、土地使用面积 2.43 亩

结算）于当年 7 月 20 日前交清。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协助或提供资料给乙方办理，土地使用有关手续，费用由乙方负责。

2、地面作物赔偿由乙方负责，甲方协调做好工作。

五、如租凭期满土地归玉寨联社集体所有，甲方如要租卖，在同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六、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即日生效。

甲方法定人签名：

乙方法定人签名：

2007.12.26

附件 6 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2445202MA55CCF8XT001U	
单位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	
注册地址: 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	
法定代表人: 陈猛武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	
行业类别: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45202MA55CCF8XT	
有效期限: 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附件 7 噪声检测报告



201819123618

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N20240413-051

委 托 单 位：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

委托单位地址：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

受 检 单 位：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

受检单位地址：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

检 测 类 型：委托检测

样 品 类 型：噪声、声环境质量

编写：赖 莲

审核：刘 婧

签发：许 珑



签发人职位：_____ 授权签字人 _____

签发日期：_____ 2024. 04. 16 _____

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
Guangdong Haineng Testing Co., Ltd.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新塘田头岗工业区二大道一横路1号1栋302

电话：(+86) 020-85167804

报 告 声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技术规范、检测标准以及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4.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未加盖  章的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
5.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自采样的检测结果负责。
6. 对来样的样品，报告中的样品信息均由委托方提供，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
7.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来函来电查询；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8.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9.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实验室通讯资料：

单 位：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

实验室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新塘田头岗工业区二大道一横路 1 号 L 栋 302

电 话：85167804

邮 政 编 码：510663

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

Guangdong Haineng Testing Co., Ltd.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新塘田头岗工业区二大道一横路 1 号 L 栋 302

电话：(+86) 020-85167804

1 检测任务

受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委托,对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的噪声、声环境质量进行检测。

2 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揭阳市榕城区武源塑料制品厂
受检单位地址: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永东社区东兴路河内路口对面
检测期间生产工况: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该企业生产稳定。
检测期间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情况:现场检测和采样期间,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3 采样及检测人员

3.1 现场采样及现场检测人员

梁水银、沈楠

4 检测内容

4.1 检测信息

样品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噪声	西南边界外 1 米处 ▲1#	Leq	2024.04.15	2024.04.15
	西北边界外 1 米处 ▲2#			
	东北边界外 1 米处 ▲3#			
声环境质量	河内村 N1 (E 116°21'19.04", N 23°28'34.26")	Leq	2024.04.15	2024.04.15

4.2 检测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噪声	L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28-133 dB(A)
声环境质量	Leq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28-133 dB(A)

5 检测结果

5.1 噪声

采样位置	检测结果 【Leq dB (A)】		标准限值 【Leq dB (A)】		评价	
	2024.04.15 (昼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西南边界外 1 米处 ▲1#	57	47	60	50	达标	达标
西北边界外 1 米处 ▲2#	57	48	60	50	达标	达标
东北边界外 1 米处 ▲3#	55	48	60	50	达标	达标
备注: 1.标准限值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 标准限值; 2.标准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3.因项目东南边界与邻厂共墙,故此边界不布设边界噪声测点。						

5.2 声环境质量

采样位置	检测结果 【Leq dB (A)】		标准限值 【Leq dB (A)】		评价	
	2024.04.15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河内村 N1 (E 116°21'19.04", N 23°28'34.26")	55	49	60	50	达标	达标
备注: 1.标准限值参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环境噪声限值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2.标准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6 气象参数

样品类别	时间	频次	气温 (°C)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风向	风速 (m/s)	总云	低云	天气状况
噪声	2024.04.15	昼间	30.1	101.16	59.8	东南	1.9	/	/	晴
		夜间	26.7	101.62	64.8	东南	2.3	/	/	晴
声环境质量	2024.04.15	昼间	30.3	101.16	60.0	东南	2.0	/	/	晴
		夜间	27.0	101.60	65.3	东南	2.2	/	/	晴

7 检测点位图



图 7.1 噪声及声环境检测检测点位示意图
(▲表示噪声检测点位、N 表示声环境检测点位)

8 现场采样相片



图 8.1 西南边界外 1 米处 ▲1#



图 8.2 西北边界外 1 米处 ▲2#

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
Guangdong Haineng Testing Co., Ltd.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新塘田头岗工业区二大涌一横路 1 号 L 栋 302

电话: (+86) 020 85167904

现场采样相片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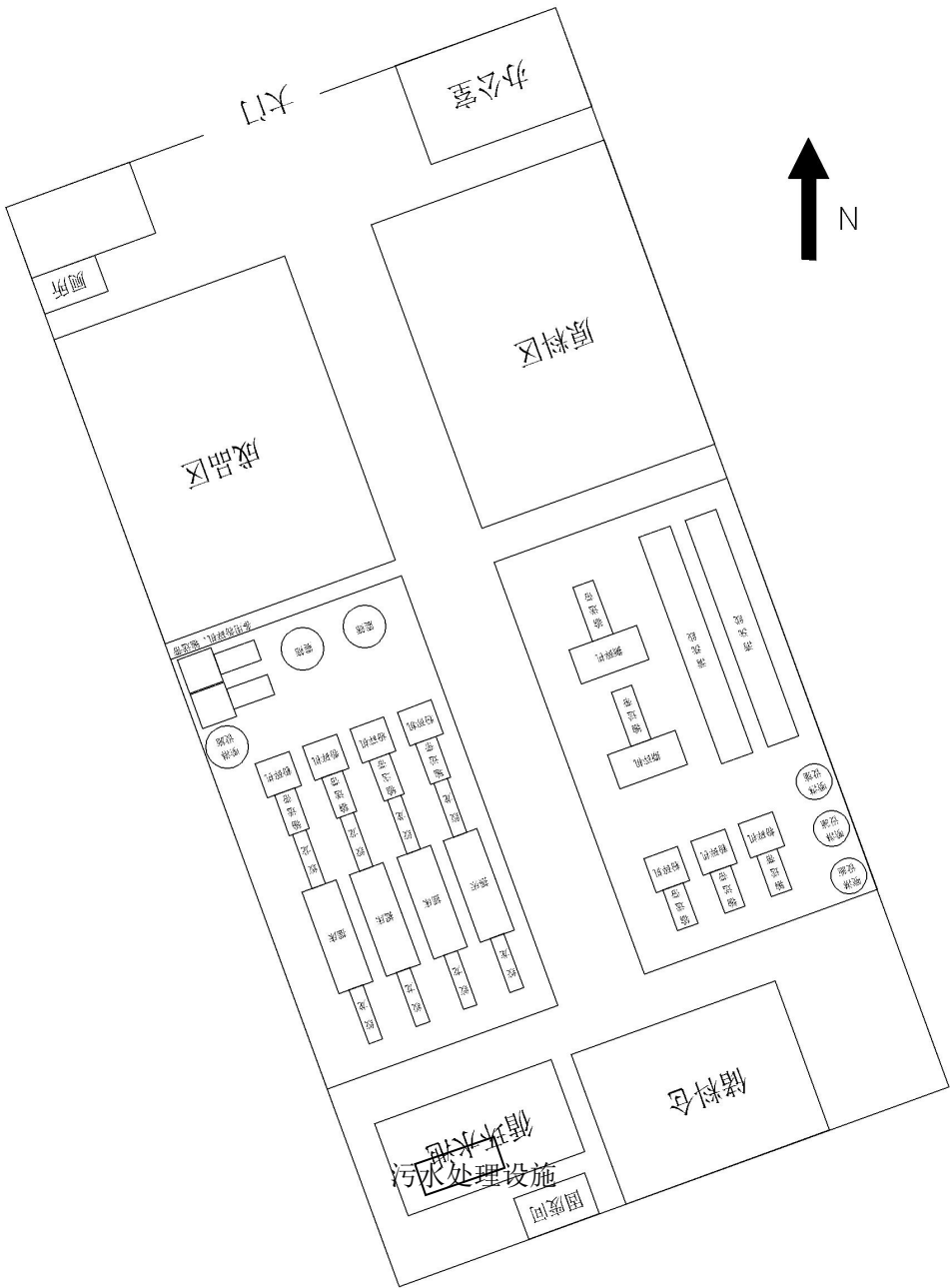
报告结束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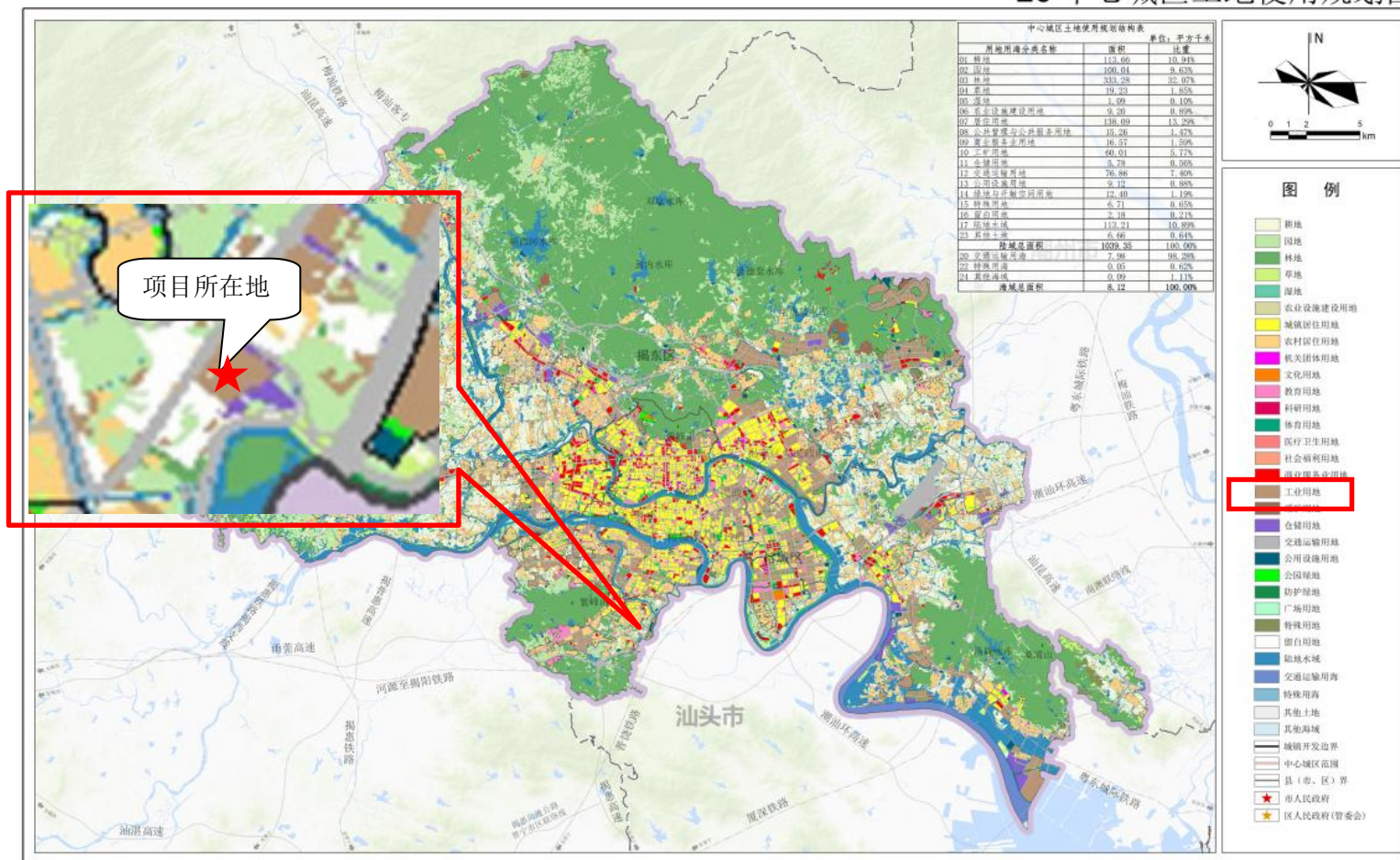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附近敏感点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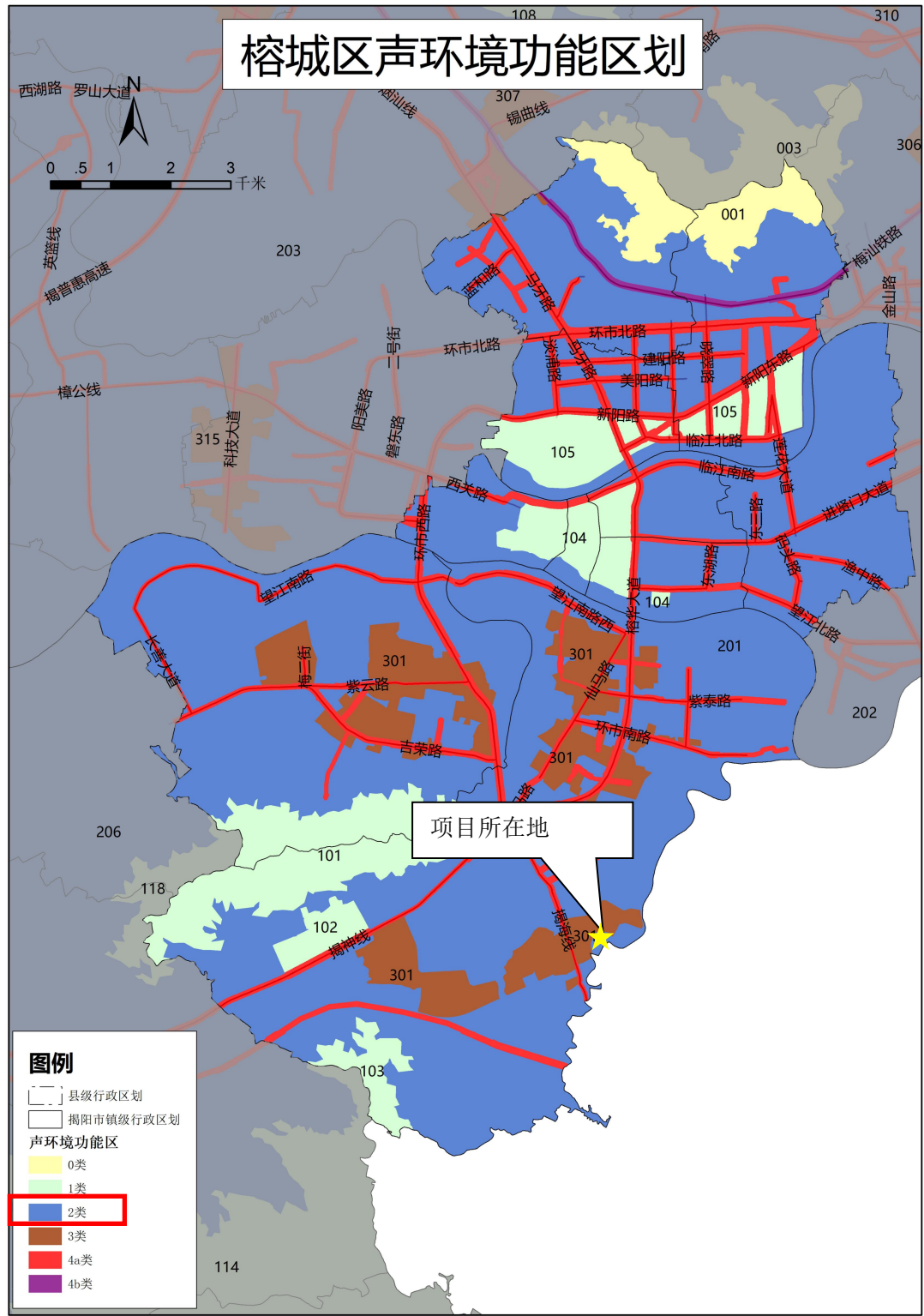
附图 5 与《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相符性示意图

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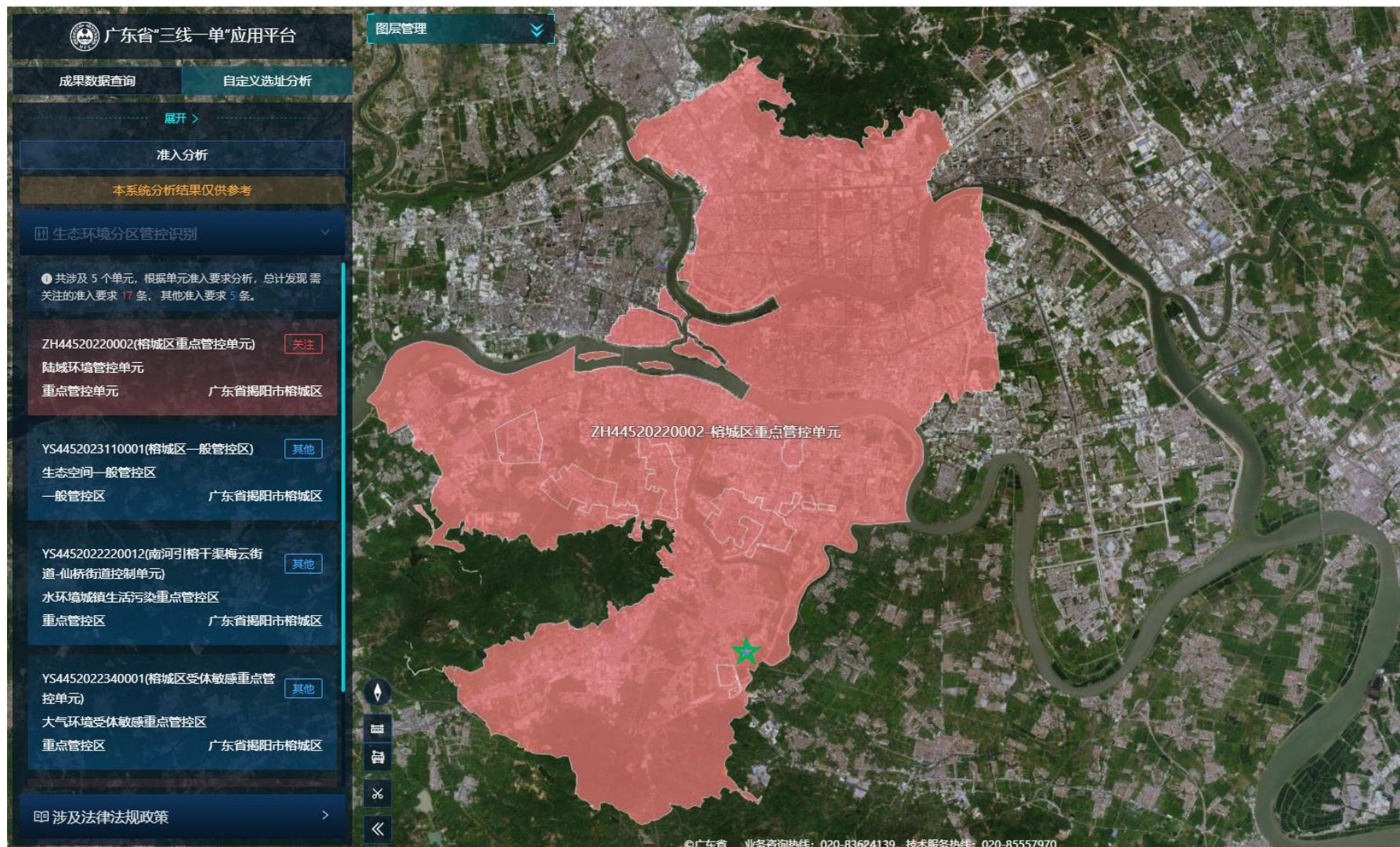
26 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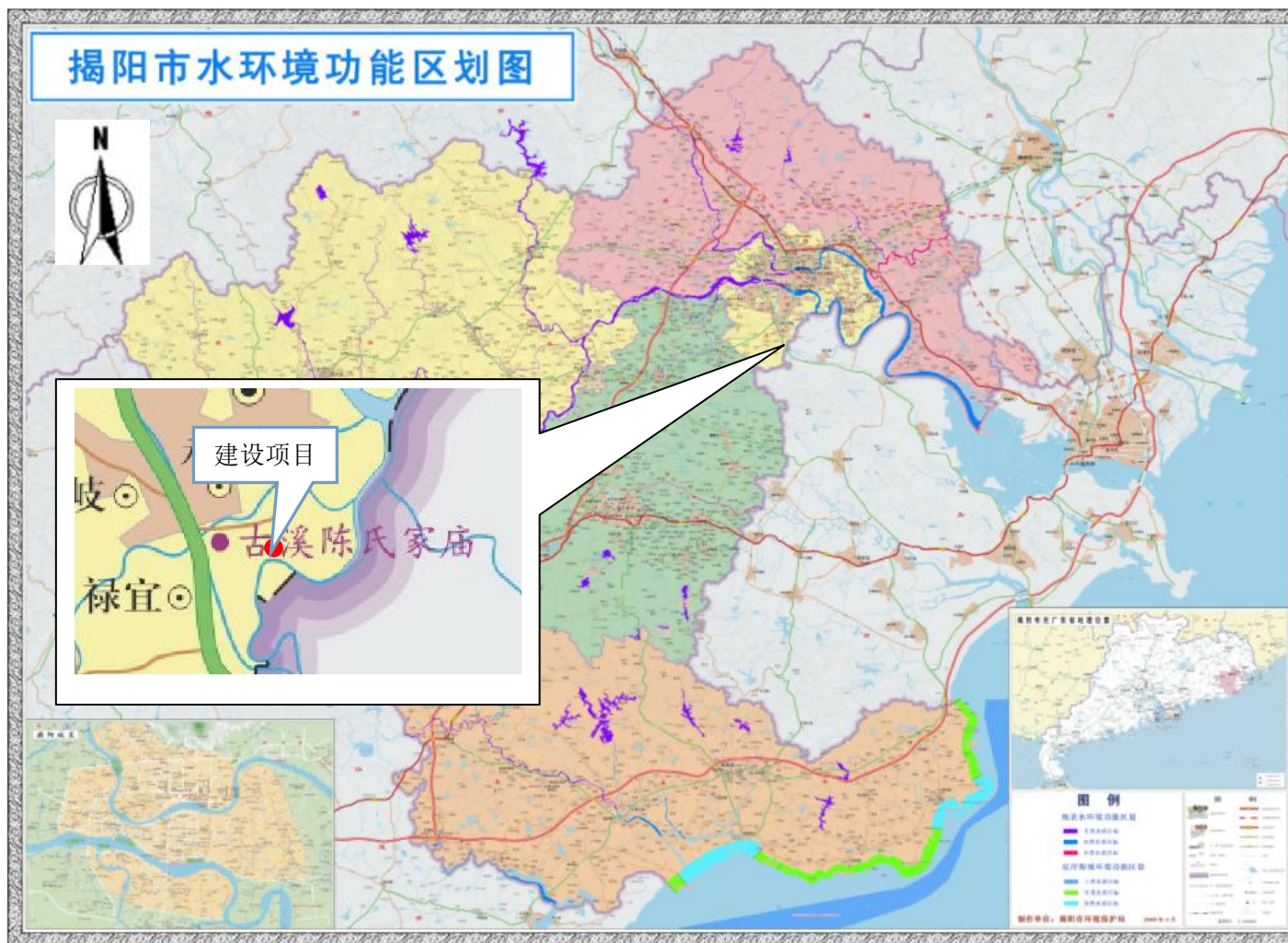
附图 7 项目与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关系图



附图 8 项目与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关系图



附图 9 项目所在地环境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



附图 10 现场图片

	
西北间隔道路为空置厂房	东北面为鸿惠塑胶有限公司
	
西南面间隔道路为民居	东南面为广东省茂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硬底化照片	

